宣城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主要数据公报

宣城市统计局

宣城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 年 6 月 30 日

根据《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国发〔2022〕22 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我省有关工作的通知》（皖政秘〔2023〕50 号）和《宣城市人民政府关于认真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宣政秘〔2023〕12 号）文件要求，我市开展了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普查的标准时点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普查的时期资料为 2023 年度，普查对象是我市境内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活动的全部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各地、各部门和各级普查机构的共同努力下，经过广大普查人员两年来的艰辛努力以及全市范围内普查对象的积极参与，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全面完成各项任务，取得重大成果和显著成效。通过这次普查，调查了我市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发展规模、布局和效益，摸清了各类单位的基本情况，掌握了国民经济行业间经济联系，客观反映了推动高

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及创新驱动发展等方面的新进展。

根据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宣城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主要综合数据公布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2023 年末，全市共有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活动的法人单位 44556 个，比 2018 年末增加 16742 个，增长 60.2%；产业活动单位[1]49193 个，增加 16235 个，增长 49.3%（详见表 1-1）。

表 1-1　单位数

	单位数（个）	比重（%）
一、法人单位	**44556**	**100**
企业法人	38794	87.1
机关、事业法人	1473	3.3
社会团体	689	1.5
其他法人	3600	8.1
二、产业活动单位	**49193**	**100**
第二产业	15763	32.0
第三产业	33430	68.0

在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法人单位中，位居前三位的行业是：批发和零售业 10806 个，占 24.3%；制造业 9459 个，占 21.2%；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879 个，占 13.2%（详见表 1-2）。

表 1-2　按行业门类分组的法人单位

	法人单位	
	数量（个）	比重（%）
合　计	**44556**	**100**
农、林、牧、渔业*	351	0.8
采矿业	117	0.3
制造业	9459	21.2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42	0.8
建筑业	5045	11.3
批发和零售业	10806	24.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560	3.5
住宿和餐饮业	742	1.7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17	1.8
金融业	150	0.3
房地产业	1551	3.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879	13.2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409	3.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39	1.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956	2.1
教育	1174	2.6
卫生和社会工作	558	1.3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15	1.4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2586	5.8

注：表中农、林、牧、渔业仅包括从事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的法人单位，以及兼营第二、三产业活动的农、林、牧、渔业法人单位。表中房地产业包括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租赁经营和其他房地产业。表中法人单位数按单位管理地区汇总。

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783364 人，比 2018 年末增加 196489 人，增长 33.5%，其中女性从业人员 302286 人。第二产业的从业人员 426461 人，增加 94575 人，增长 28.5%；第三产业的从业人员 356903 人，增加 101914 人，增长 40.0%。

在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位居前三位的行业是：制造业 325963 人，占 41.6%；建筑业 93752 人，占 12.0%；金融业 63512 人，占 8.1%（详见表 2）。

表 2　按行业门类分组的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人）	其中:女性
合　计	**783364**	**302286**
农、林、牧、渔业*	1270	272
采矿业	3154	581
制造业	325963	123886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158	1152
建筑业	93752	14840
批发和零售业	50228	2231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750	4424
住宿和餐饮业	10958	7567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984	2331
金融业	63512	27210
房地产业	15009	687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4324	22465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1033	358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570	2688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6483	3017
教育	36380	23609
卫生和社会工作	22217	15167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844	1759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50775	18548

注：表中农、林、牧、渔业仅包括从事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的法人单位从业人员。表中房地产业包括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租赁经营和其他房地产业。表中法人单位从业人员按照单位所在地区划代码汇总统计。

三、资产负债状况和营业收入

2023 年末，全市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4290.96 亿元，其中，第二产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4455.58 亿元，第三产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9835.38 亿元。

2023 年末，全市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法人单位负债合计 6743.50 亿元，其中，第二产业法人单位负债合计 2622.91 亿元，第三产业法人单位负债合计 4120.59 亿元。

2023 年，全市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企业法人单位[2]实现营业收入 4824.56 亿元，其中，第二产业营业收入 3433.12 亿元，第三产业营业收入 1391.44 亿元，（详见表 3）。

表 3　按行业门类分组的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法人单位资产总计（亿元）	法人单位负债合计（亿元）	企业法人单位营业收入（亿元）
合　计	**14290.96**	**6743.50**	**4824.56**
农、林、牧、渔业*	7.04	1.37	5.06
采矿业	185.59	115.55	30.35
制造业	3295.21	1849.91	2798.73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58.33	348.43	218.78
建筑业	418.74	310.45	386.96
批发和零售业	576.53	345.98	795.2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85.20	232.97	80.39
住宿和餐饮业	58.38	38.80	19.3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7.75	27.77	42.22
金融业	1073.51	-	26.61
房地产业	2969.65	1864.65	210.16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373.30	956.91	134.43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32.11	88.82	30.6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24.24	285.70	13.82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3.39	7.42	8.67
教育	111.35	27.15	7.58
卫生和社会工作	140.77	69.34	10.4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5.90	4.87	5.15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783.97	167.41	-

注：表中农、林、牧、渔业仅包括从事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的单位数据。表中房地产业包括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租赁经营和其他房地产业。表中金融业经济指标不含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等负责普查的系统内金融单位经济指标。

四、工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工业企业法人单位 9918 个，比 2018 年末增长 44.7%; 从业人员 335964 人，比 2018 年末增长 26.9%。

在工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 9663 个，占 97.43%; 港澳台投资企业 50 个，占 0.50%; 外商投资企业 65 个，占 0.66%。

在工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 322622 人，占 96.03%；港澳台投资企业 3454 人，占 1.03%；外商投资企业 9461 人，占 2.82%（详见表 4-1）。

表 4-1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工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9918**	**335964**
内资企业	9663	322622
港澳台投资企业	50	3454
外商投资企业	65	9461
其他统计类别	140	427

注：表中从业人员数包含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宣城供电公司等企业数据。

在工业企业法人单位中，采矿业 117 个，制造业 9459 个，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42 个，分别占 1.2%、95.4% 和 3.4%。在工业行业大类中，通用设备制造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金属制品业企业法人单位数位居前三位，分别占 10.2%、10.1%和 9.6%。

在工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采矿业 3154 人，制造业 326699 人，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111 人，分别占 0.9%、97.3%和 1.8%。在工业行业大类中，橡胶和塑料

制品业、汽车制造业、通用设备制造业从业人员数位居前三位，分别占 12.0%、10.4%和 9.3%（详见表 4-2）。

表 4-2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工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9918**	**335964**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3	77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5	425
非金属矿采选业	104	2622
开采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2	16
其他采矿业	3	14
农副食品加工业	525	11143
食品制造业	156	3853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312	4054
纺织业	226	14430
纺织服装、服饰业	257	8303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69	3701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653	9537
家具制造业	194	4580
造纸和纸制品业	226	4373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135	3921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205	6060
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	54	491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327	11428
医药制造业	56	4434
化学纤维制造业	21	573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762	40435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1003	24519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61	3141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105	5484
金属制品业	948	28663
通用设备制造业	1013	31189
专用设备制造业	563	13228
汽车制造业	558	34965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31	573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475	30973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289	18835
仪器仪表制造业	57	1725

其他制造业	44	728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57	810
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	77	550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87	3402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27	871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28	1838

注：表中从业人员数包含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宣城供电公司等企业数据。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工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4039.13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88.6%；负债合计 2313.89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15.3%。

2023 年，工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047.86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65.5%（详见表 4-3）。

表 4-3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工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亿元）	负债合计（亿元）	营业收入（亿元）
合　计	**4039.13**	**2313.89**	**3047.86**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0.92	0.75	0.18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5.05	1.70	1.26
非金属矿采选业	178.94	112.80	28.58
开采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0.63	0.28	0.30
其他采矿业	0.06	0.02	0.04
农副食品加工业	86.63	44.38	148.21
食品制造业	20.06	11.57	19.78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45.83	18.87	25.08
纺织业	106.41	74.48	97.50
纺织服装、服饰业	11.77	7.56	13.77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47.07	32.06	58.36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50.32	19.50	36.44
家具制造业	28.19	16.55	20.90
造纸和纸制品业	28.13	13.97	16.68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25.85	15.61	25.20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25.86	15.78	20.47
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	5.64	3.45	2.75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290.45	146.77	194.86
医药制造业	63.59	21.67	34.04
化学纤维制造业	6.20	4.44	6.43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409.47	176.65	291.72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68.97	217.68	231.37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66.58	44.66	129.89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65.85	41.45	146.58
金属制品业	223.58	132.99	239.52
通用设备制造业	251.79	139.88	197.96
专用设备制造业	123.70	67.32	98.73
汽车制造业	316.46	193.45	266.84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4.90	2.57	3.05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438.57	268.00	302.75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52.60	100.20	118.50
仪器仪表制造业	13.21	7.27	8.85
其他制造业	3.15	2.18	1.99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12.71	7.79	39.13
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	1.67	1.15	1.40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360.51	239.44	169.47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26.78	12.77	36.94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71.04	96.22	12.37

注：表中经济指标包含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宣城供电公司等企业数据。

（三）主要工业产品产量

2023 年，规模以上工业主要产品产量详见表 4-4。

表 4-4　规模以上工业主要产品产量

产品名称	单位	产量
大米	（万吨）	16.1
混合饲料	（万吨）	5.6
食用植物油	（万吨）	1.8
饮料酒	（千升）	38414.0
精制茶	（万吨）	1.4
纱	（万吨）	3.8
布	（亿米）	1.2
服装	（万件）	885.0
人造板	（万立方米）	2.5
机制纸及纸板(外购原纸加工除外)	（万吨）	8.1
磷酸一铵（实物量）	（万吨）	62.3

中成药	（吨）	603.4
化学纤维	（万吨）	5.3
塑料制品	（万吨）	38.9
水泥	（万吨）	982.4
商品混凝土	（万立方米）	823.2
玻璃纤维纱	（万吨）	1.7
粗钢	（万吨）	232.6
钢材	（万吨）	295.4
铜材	（万吨）	9.0
铝材	（万吨）	26.5
泵	（万台）	24.9
铸铁件	（万吨）	52.6
交流电动机	（万千瓦）	2245.8
工业机器人	套	616

五、建筑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 5046[3]个，比 2018 年末增长 178.3%；从业人员 94095 人，比 2018 年末增长 39.6%。

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 5045 个，占 99.98%。

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 94085 人，占 99.99%。

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中，房屋建筑业占 29.1%，土木工程建筑业占 24.2%，建筑安装业占 9.2%，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占 37.5%。

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房屋建筑业占 51.1%，土木工程建筑业占 27.0%，建筑安装业占 6.0%，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占 16.0%（详见表 5-1）。

表 5-1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5046**	**94095**
房屋建筑业	1470	48045
土木工程建筑业	1223	25389
建筑安装业	462	5603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1891	15058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418.74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7.8%；负债合计 310.45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31.1%。

2023 年，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86.96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105.7%（详见表 5-2）。

表 5-2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亿元）	负债合计（亿元）	营业收入（亿元）
合　计	**418.74**	**310.45**	**386.96**
房屋建筑业	180.02	126.81	193.55
土木工程建筑业	187.77	150.68	135.46
建筑安装业	18.40	12.03	21.28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32.55	20.94	36.67

六、批发和零售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 10807 个，从业人员 50228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50.7%和 22.7%。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批发业占54.8%，零售业占45.2%。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批发业占53.4%，零售业占46.6%（详见表6-1）。

表6-1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10807**	**50228**
批发业	**5917**	**26800**
农、林、牧、渔产品批发	556	1952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852	5478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260	1359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117	607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194	1479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2371	9598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852	3593
贸易经纪与代理	162	483
其他批发业	553	2251
零售业	**4890**	**23428**
综合零售	197	3134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698	2718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324	1176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344	1588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502	2696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694	3833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441	1800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732	2470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958	4013

注：表中企业法人单位数按企业经营地口径统计。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95.12%，港澳台投资企业占0.06%，外商投资企业占0.03%。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96.64%，港澳台投资企业占1.12%，外商投资企业占0.54%（详见表6-2）。

表6-2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10807**	**50228**
内资企业	10280	48539
港澳台投资企业	7	561
外商投资企业	4	271
其他统计类别	516	857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年末，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576.53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128.9%；负债合计345.98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196.6%。

2023年，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795.28亿元，比2018年增长94.5%（详见表6-3）。

表6-3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亿元）	负债合计（亿元）	营业收入（亿元）
合　计	**576.53**	**345.98**	**795.28**
批发业	**449.94**	**269.29**	**593.43**
农、林、牧、渔产品批发	15.78	5.77	14.62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70.64	24.14	108.80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12.30	8.48	21.51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3.82	2.57	7.30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13.83	8.18	23.44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236.34	142.41	281.86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29.69	18.26	38.72

贸易经纪与代理	3.64	1.40	3.15
其他批发业	63.90	58.09	94.04
零售业	**126.59**	**76.69**	**201.85**
综合零售	13.58	14.14	18.09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10.62	5.06	11.51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4.09	2.71	4.14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6.76	3.97	11.56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5.68	3.77	8.44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47.87	24.86	100.02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9.37	6.26	12.09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12.62	6.22	11.17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15.99	9.70	24.82

七、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 1554 个，从业人员 17565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57.1% 和 9.0%（详见表 7-1）。

表 7-1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1554**	**17565**
道路运输业	1300	13771
水上运输业	38	377
航空运输业	2	11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56	277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103	1071
邮政业	55	205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 1553 个，占 99.94%。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 17563 人，占 99.99%。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790.13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354.7%；负债合计 232.73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68.2%。

2023 年，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80.39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4.1%（详见表 7-2）。

表 7-2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亿元）	负债合计（亿元）	营业收入（亿元）
合　计	**790.13**	**232.73**	**80.39**
道路运输业	745.68	202.76	62.66
水上运输业	6.38	3.68	1.34
航空运输业	0.00	0.00	0.02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1.53	0.54	1.14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31.45	22.93	6.24
邮政业	5.09	2.82	8.99

八、住宿和餐饮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 742 个，从业人员 10958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75.4%和 38.8%。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住宿业占 41.2%，餐饮业占 58.8%。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住宿业占 40.0%，餐饮业占 60.0%（详见表 8-1）。

表 8-1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742**	**10958**
住宿业	**306**	**4387**
旅游饭店	63	1754
一般旅馆	166	2278
民宿服务	62	253
露营地服务	8	24
其他住宿业	7	78
餐饮业	**436**	**6571**
正餐服务	396	6330
快餐服务	12	103
饮料及冷饮服务	8	33
餐饮配送及外卖送餐服务	6	60
其他餐饮业	14	45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740个，占99.73%。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10772人，占98.30%。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年末，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58.38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37.8%；负债合计38.80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119.5%。

2023年，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9.33亿元，比2018年增长82.4%（详见表8-2）。

表8-2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亿元）	负债合计（亿元）	营业收入（亿元）
合　计	**58.38**	**38.80**	**19.33**
住宿业	**35.28**	**22.25**	**7.29**
旅游饭店	22.13	15.49	2.80
一般旅馆	9.04	5.41	3.75

民宿服务	3.28	1.03	0.57
露营地服务	0.11	0.02	0.06
其他住宿业	0.72	0.29	0.12
餐饮业	**23.10**	**16.55**	**12.04**
正餐服务	22.50	16.12	11.72
快餐服务	0.23	0.18	0.18
饮料及冷饮服务	0.13	0.04	0.07
餐饮配送及外卖送餐服务	0.21	0.20	0.02
其他餐饮业	0.03	0.00	0.05

九、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812 个，从业人员 5762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13.1%和 37.7%（详见表 9-1）。

表 9-1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812**	**5762**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33	1757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274	138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05	2623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9.63%，港澳台投资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其他统计类别占 0.37%。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7.01%，港澳台投资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其他统计类占 2.99%（详见表 9-2）。

表 9-2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812**	**5762**
内资企业	809	5590
港澳台投资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其他统计类别	3	172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66.80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75.7%；负债合计 27.57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76.8%。

2023 年，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2.22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63.4%（详见表 9-3）。

表 9-3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亿元）	负债合计（亿元）	营业收入（亿元）
合　计	**66.80**	**27.57**	**42.22**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49.17	15.92	28.16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5.59	4.14	4.76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2.05	7.52	9.30

十、房地产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 1549 个，比 2018 年末增长 29.7%。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347 个，比

2018 年下降 6.5%；物业管理企业 430 个，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 574 个，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87.8%和 7.1%。

2023 年末，全市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14941 人，比 2018 年末下降 1.6%。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3756 人，比 2018 年末下降 42.0%；物业管理企业 8934 人，比 2018 年末增长 32.8%；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 1617 人，比 2018 年末下降 3.5%（详见表 10-1）。

表 10-1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1549**	**14941**
房地产开发经营	347	3756
物业管理	430	8934
房地产中介服务	574	1617
房地产租赁经营	163	556
其他房地产业	35	78

在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9.74%，港澳台及外商投资企业占 0.26%。

在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9.85%，港澳台及外商投资企业占 0.15%（详见表 10-2）。

表 10-2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1549**	**14941**
内资企业	1545	14919
港澳台及外商投资企业	4	22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全市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为2957.65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93.0%。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2819.52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93.0%，物业管理企业 17.14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22.9%，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 7.30 亿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16.7%。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负债合计 1852.67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24.5%。

2023 年，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10.17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23.1%（详见表 10-3）。

表 10-3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亿元）	负债合计（亿元）	营业收入（亿元）
合　计	**2957.65**	**1852.67**	**210.17**
房地产开发经营	2819.52	1752.49	195.56
物业管理	17.14	14.41	6.19
房地产中介服务	7.30	6.17	2.25
房地产租赁经营	96.35	64.56	5.89
其他房地产业	17.34	15.04	0.28

十一、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5845 个，从业人员 53825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63.8%和 175.0%。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租赁业占 11.8%，商务服务业占 88.2%。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租赁业占 7.3%，商务服务业占 92.7%（详见表 11-1）。

表 11-1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5845**	**53825**
租赁业	692	3914
商务服务业	5153	49911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9.44%。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9.91%。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371.91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8.4%。其中，租赁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9.26 亿元，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352.65 亿元，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444.1%和 27.6%。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负债合计 956.71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8.9%。

2023 年，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34.43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26.4%（详见表 11-2）。

表 11-2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亿元）	负债合计（亿元）	营业收入（亿元）
合　计	**2371.91**	**956.71**	**134.43**
租赁业	19.26	12.34	9.90
商务服务业	2352.65	944.37	124.52

十二、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 1409 个，从业人员 11032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99.9%和 81.7%。其中，企业法人单位 1363 个，从业人员 10496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14.0%和 89.0%（详见表 12-1）。

表 12-1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1363**	**10496**
研究和试验发展	59	310
专业技术服务业	890	8211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414	1975

在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7.58%。

在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9.34%。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30.21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11.3%；负债合计 88.68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75.8%。

2023 年，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0.64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168.5%（详见表 12-2）。

表 12-2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亿元）	负债合计（亿元）	营业收入（亿元）
合　计	**130.21**	**88.68**	**30.64**
研究和试验发展	9.05	7.55	2.18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8.73	74.58	20.83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2.42	6.55	7.62

十三、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法人单位 439 个，从业人员 6570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40.7%和 23.5%。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26 个，比 2018 年末下降 25.7%；从业人员 1474 人，比 2018 年末下降 13.4%。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594.24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34.5%；负债合计 284.95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05.1%。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3.82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54.6%。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30.00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378.5%。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8.23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203.7%。

十四、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943 个，从业人员 6319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87.8% 和 60.3%（详见表 14-1）。

表 14-1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943**	**6319**
居民服务业	373	2468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391	1957
其他服务业	179	1894

在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100%。

在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100%。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2.95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59.7%；负债合计 7.14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113.1%。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8.67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58.2%（详见表 14-2）。

表 14-2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亿元）	负债合计（亿元）	营业收入（亿元）
合　计	**12.95**	**7.14**	**8.67**
居民服务业	6.42	2.83	2.88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4.37	2.80	3.90

其他服务业	2.16	1.51	1.89

十五、教育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教育法人单位 1174 个，从业人员 36380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5.1%和 7.0%。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463 个，从业人员 27750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下降 27.8%和 0.1%。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教育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4.73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35.3%；负债合计 16.16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23.8%。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7.58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24.5%。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76.62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9.3%。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53.16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23.6%。

十六、卫生和社会工作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卫生和社会工作法人单位 558 个，从业人员 22217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4.1%和 15.1%。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320 个，比 2018 年末下降 7.0%，从业人员 16938 人，增长 3.7%。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卫生和社会工作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49.87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76.3%；负债合计 30.98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47.0%。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0.40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182.6%。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90.90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9.9%。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59.79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34.9%。

十七、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法人单位 615 个，比 2018 年末增长 3.7%，从业人员 3844 人，比 2018 年末下降 8.3%。其中，企业法人单位 552 个，从业人员 3156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1.5%和 3.1%。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3.69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9.8%；负债合计 4.73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7.0%。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5.15 亿元，比 2018 年下降 42.0%。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2.21 亿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23.0%。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1.62 亿元，比 2018 年下降 15.2%。

十八、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2023 年末，全市共有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法人单位 2586 个，比 2018 年末下降 0.6%；从业人员 50775 人，增长 1.0%。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397.33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87.8%。

十九、战略性新兴产业

（一）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

2023 年末，全市从事战略性新兴产业生产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 500 个[4]，占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的 22.6%。其中，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57 个，占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法人单位的 11.4%；高端装备制造业 104 个，占 20.8%；新材料产业 130 个，占 26.0%；生物产业 41 个，占 8.2%；新能源汽车产业 45 个，占 9.0%；新能源产业 36 个，占 7.2%；绿色环保产业 91 个，占 18.2%；海洋装备产业 1 个，占 0.2%。

（二）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

2023 年末，全市从事战略性新兴产业活动的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26 个，占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的 14.2%。其中，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10 个，占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法人单位的 38.5%；数字创意产业 3 个，占 11.5%。

二十、高技术产业

（一）高技术制造业

2023 年末，全市共有规模以上高技术制造业企业法人单位 152 个，占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法人单位的 7.2%。2023 年，全市规模以上高技术制造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72.4 亿元，占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法人单位营业收入的 7.0%。

2023 年，规模以上高技术制造业企业法人单位 R&D（全称研究与试验发展，以下简称 R&D）经费支出 5.38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212.9%；占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法人单位的 11.1%，比 2018 年提高 2.9 个百分点；R&D 经费与营业收入之比为 3.12%，比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法人单位平均水平高 1.14 个百分点。

2023 年，规模以上高技术制造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专利申请量 584 件，其中发明专利申请 153 件，分别比 2018 年增长 99.3%和 21.4%；发明专利申请所占比重为 26.2%，比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法人单位平均水平低 5.6 个百分点。

（二）高技术服务业

2023 年末，全市共有规模以上高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34 个，占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的 18.6%。其中，信息服务 7 个，占规模以上高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的 20.6%；专业技术服务业的高技术服务 15 个，占规模以上高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的 44.1%。

2023 年，规模以上高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6.07 亿元，占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营业收入的 39.2%。

二十一、数字经济核心产业

2023 年末，全市共有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企业法人单位 2571 个，从业人员 47864 人，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58.0 亿元。

在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中，数字产品制造业 439 个，占 17.1%；数字产品服务业 217 个，占 8.4%；数字技术应用业 787 个，占 30.6%；数字要素驱动业 1128 个，占 43.9%。

在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数字产品制造业 31612 人，占 66.0%；数字产品服务业 845 人，占 1.8%；数字技术应用业 5813 人，占 12.1%；数字要素驱动业 9594 人，占 20.0%。

在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营业收入中，数字产品制造业 249.5 亿元，占 69.7%；数字产品服务业 4.2 亿元，占 1.2%；数字技术应用业 42.0 亿元，占 11.7%；数字要素驱动业 62.3 亿元，占 17.4%。

二十二、工业企业研究与试验发展活动

2023 年，开展 R&D 活动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 618 个，比 2018 年增长 120.7%，占全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的 27.9%。

2023 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 R&D 人员折合全时当量 13133 人年，比 2018 年增长 79.0%。

2023 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 R&D 经费支出 48.64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130.7%；R&D 经费与营业收入之比为 1.89%。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分行业 R&D 经费支出及 R&D 经费与营业收入之比详见表 22。

2023 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专利申请量 5296 件，其中发明专利申请 1684 件，分别比 2018 年增长 85.2%和 26.6%；发明专利申请所占比重为 31.8%。

表 22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 R&D 经费支出及 R&D 经费与营业收入之比

	R&D 经费支出（万元）	R&D 经费与营业收入之比（%）
合　计		
采矿业	**57.6**	**0.02**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	-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	-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	-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	-
非金属矿采选业	57.6	0.02
开采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	-
其他采矿业	-	-
制造业	**485868.5**	**1.98**
农副食品加工业	4565.6	0.35
食品制造业	1333.7	0.80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4923.0	2.65
烟草制品业	-	-
纺织业	8325.6	0.92
纺织服装、服饰业	230.6	0.30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2703.7	0.48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3918.6	2.53
家具制造业	3399.1	2.15

造纸和纸制品业	2531.5	2.51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3894.3	1.76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1010.4	0.67
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	-	-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17828.4	0.98
医药制造业	5686.9	1.74
化学纤维制造业	549.4	0.8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85354.1	3.25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081.1	1.72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8300.4	0.65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5387.7	0.38
金属制品业	37893.2	1.85
通用设备制造业	39423.5	2.38
专用设备制造业	19140.9	2.55
汽车制造业	66405.2	2.73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	-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89074.2	3.0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40990.6	3.75
仪器仪表制造业	1124.9	1.61
其他制造业	226.0	5.45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1565.9	0.41
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	-	-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47.3**	**0.05**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	-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62.9	0.02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384.4	0.75

二十三、文化及相关产业

2023 年末，全市共有文化及相关产业法人单位 3300 个，从业人员 27868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32.2%和 1.5%；资产总计 206.97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50.1%。

2023 年末，全市共有经营性文化产业法人单位 2995 个，从业人员 26657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39.4%和 6.0%；资

产总计 202.80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56.1%；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16.65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27.9%。

2023 年末，全市共有公益性文化事业（含社团）法人单位 305 个，从业人员 1211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下降 12.6%和 47.8%；资产总计 4.18 亿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47.6%；全年支出（费用）3.41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1.3%。

注：

[1]产业活动单位是法人单位的组成部分。仅包含一个产业活动单位的法人单位，称为单产业法人单位，该法人单位同时也是一个产业活动单位；由两个及以上产业活动单位组成的法人单位，称为多产业法人单位。本公报中产业活动单位包括单产业法人单位和多产业法人单位下属产业活动单位。

[2]企业法人单位，包括机构类型为企业的法人单位，以及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为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下同。

[3]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数按企业注册地口径统计。

[4]部分企业从事多个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生产活动，故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领域企业法人单位数量之和大于从事战略性新兴产业生产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数量。

注释：

[1]三次产业的划分：

第一产业是指农、林、牧、渔业（不含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第二产业是指采矿业（不含开采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制造业（不含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

第三产业即服务业，是指除第一产业、第二产业以外的其他行业。第三产业包括：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国际组织，以及农、林、牧、渔业中的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采矿业中的开采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制造业中的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

[2]单位的划分：

法人单位是指有权拥有资产、承担负债，并独立从事社会经济活动（或者与其他单位进行交易）的组织。法人单位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依法成立，有自己的名称、组织机构和场所，能够独立承担负债和其他民事责任；

（2）独立拥有和使用（或者受权使用）资产，有权与其他单位签订合同；

（3）会计上独立核算，能够编制资产负债表等会计报表。

法人单位包括企业法人、事业单位法人、机关法人、社会团体法人、其他法人等。

产业活动单位是指位于一个地点，从事一种或主要从事一种社会经济活动的组织或者组织的一部分。产业活动单位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在一个场所从事一种或者主要从事一种社会经济活动；

（2）相对独立地组织生产活动或经营活动；

（3）能提供收入或者支出等相关资料。

[3]本公报中的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不包括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为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4]登记注册统计类别：根据国家统计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国统字〔2023〕14号）确定。包括内资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以及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等其他统计类别。

[5]规模以上工业：是指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工业法人单位。

[6]战略性新兴产业：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的精神和国家统计局制定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标准确定。战略性新兴产业是以重大技术突破和重大发展需求为基础，对经济社会全局和长远发展具有重大引领带动作用，知识技术密集、物质资源消耗少、成长潜力大、综合效益好的产业，包括：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新材料产业、生物产业、新能源汽车产业、新能源产业、节能环保产业、数字创意产业、相关服务业等9大领域。

[7]高技术制造业：按照《高技术产业（制造业）分类（2017）》，高技术制造业是指国民经济行业中R&D投入强度相对高的制造业行业，包括：医药制造，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计算机及办公设备制造，医疗仪器设备及仪器仪表制造，信息化学品制造等6大类。

[8]规模以上服务业：是指年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三个行业门类和卫生行业大类；年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教育三个行业门类，以及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租赁经营和其他房地产业四个行业小类；年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两个行业门类，以及社会工作行业大类。

[9]高技术服务业：按照《高技术产业（服务业）分类（2018）》，高技术服务业是采用高技术手段为社会提供服务活动的集合，包括信息服务、电子商务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专业技术服务业的高技术服务、研发与设计服务、科技成果转化服务、知识产权及相关法律服务、环境监测及治理服务和其他高技术服务等9大类。

[10]数字经济：按照《数字经济及其核心产业统计分类（2021）》，数字经济产业范围包括01数字产品制造业、02数字产品服务业、03数字技术应用业、04数字要素驱动业、05数字化效率提升业等5个大类。其中，01-04大类为数字经济核心产业，是指为产业数字化发展提供数字技术、产品、服务、基础设施和解决方案，以及完全依赖于数字技术、数据要素的各类经济活动。

[11]研究与试验发展：是指为增加知识存量（也包括有关人类、文化和社会的知识）以及设计已有知识的新应用而进行的创造性、系统性工作，包括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和试验发展3种类型。

[12]文化及相关产业：根据《文化及相关产业分类（2018）》，文化及相关产业是指为社会公众提供文化产品和文化相关产品的生产活动的集合。范围包括：一

是以文化为核心内容，为直接满足人们的精神需要而进行的创作、制造、传播、展示等文化产品（包括货物和服务）的生产活动。具体包括新闻信息服务、内容创作生产、创意设计服务、文化传播渠道、文化投资运营和文化娱乐休闲服务等活动；二是为实现文化产品的生产活动所需的文化辅助生产和中介服务、文化装备生产和文化消费终端生产（包括制造和销售）等活动。

[13]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